- 一、依據: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要點。
- 二、招生科別:綜合高中、(實用技能班)微電腦修護科、(實用技能班)商資科。
- 三、招生名額:缺額為綜合高中7名(分發以有缺額學程為主)、微電科2名、商資科4名, 共13名。(以當時實際名額為準。目前無缺額之科別亦可填寫志願,若分發時 有缺額則優先錄取。)

四、報名資格:本校日間部一年級學生。

## 五、報名注意事項:

- (一)參加轉科學生,經錄取公告後,不得申請放棄,學生應依規定期限內完成報到手續, 報到後不得申請轉回原科(組),請審慎選填志願科別;以綜合高中為志願者,需 填寫學程志願順序,分發以有缺額學程為主。
- (二)若學生有不適應之輔導記錄,請於報名表上勾選具輔導諮詢紀錄,將會會辦相關單位說明。註:各科名額依報名時實際名額為準。

六、報名地點:教務處。

七、報名日期:

113年1月8日(一)~113年1月9日(二)上午9時至下午4時止。 (註:中午12:00~13:00休息,不受理)

## 八、報名手續:

- (一)填寫報名表及轉科報名切結書。
- (二)繳交報名費500元。

九、考試日期:113年1月29日(一)下午1時至4時。

十、考試科目:國文、英文、數學三科,每科 100 分,總分 300 分。

十一、考試範圍: 高一上學期。

十二、考試地點:考試當日公布於本校公布欄。

十三、錄取方式:除各科缺額個別訂定轉科最低錄取標準外,並優先考量學生對於原就讀科別 不適應之輔導記錄(若學生勾選有輔導紀錄,將會辦輔導單位討論),由分發會 議決議分發與錄取名單,如未達錄取標準也無不適應之輔導紀錄,本校得不足 額錄取。

十四、錄取公告:錄取學生於113年1月31日(三)公告於本校公告欄及本校首頁。

十五、報到注意事項:

錄取學生請於113年2月2日(五)11時以前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。

十六、本簡章有未盡事宜,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